

中国节能协会

中节协〔2026〕4号

关于举办2026第七届“金标杯”BIM/CIM及 节能应用成果遴选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重大战略决策，构建城乡建设领域绿色低碳转型发展模式，根据《关于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意见》《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》等文件精神，中国节能协会在全国智能建筑及居住区数字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（SAC/TC426）（以下简称“全国智标委”）等单位的支持下，开展第七届“金标杯”BIM/CIM及节能应用成果遴选工作。

本届活动旨在提升BIM/CIM技术应用成熟度和标准化水平，鼓励建筑行业通过使用BIM/CIM等技术提升协同效率，优化管理流程，改善工艺水平，促进行业节能减碳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

中国节能协会

支持单位：

全国智能建筑及居住区数字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426)

协办单位：

河南省建设信息管理协会

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上海益埃毕建筑科技有限公司

中外建设信息有限责任公司

二、成果遴选机制

参选单位以“数字、绿色、低碳”为主题，系统展示其在项目中应用 BIM 技术的综合能力，并积极融合人工智能、物联网、大数据等新技术，推动实现施工项目管理水平提升，节省工程成本等，并结合成果具体说明节能减碳的实施和保障措施等。

(一) 参选组分类

1、BIM 设计及节能成果组：在项目设计中采用 BIM 技术，以及通过 BIM 技术实现设计优化和节能减碳的项目；

2、建筑工程 BIM 施工及节能成果组：包含居住建筑、公共建筑、厂房、仓库等所有民用与工业建筑工程；

3、交通工程 BIM 施工及节能成果组：包含公路、铁路、民航、港口与航道、轨道交通等交通运输工程；

4、市政公用工程 BIM 施工及节能成果组：包含城市道路、城市桥梁、城市隧道、给水、排水、环境卫生等市政公共基础设施工程；

5、水电能源工程 BIM 施工及节能成果组：包含水利水电、电力、矿山、冶金、石油化工、新能源、通信等资源、能源与信息工程；

6、BIM/CIM 运维及节能成果组：在项目运维中采用 BIM/CIM 技术，提升设施设备运行维护管理水平及资产管理效能，提高空间运用及智慧管理的能力。

（二）各组按参选作品数量的 30%比例遴选，相关证书在成果发布现场颁发。

三、遴选须知

1、报名

参选报名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6 月 15 日 18:00，请参选单位在规定时间内扫描二维码填写“参赛报名表”，同时上传盖章版的报名表。



2、作品提交

参选作品提交截止日期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 18:00，将符合要求的参选作品连同参选免责声明书（见附件 2）扫描件，发送至秘书处邮箱：1004398817@qq.com。参选作品统一命名规则：单位名称+

项目名称。（注：秘书处负责人收到文件将进行回复，如未收到文件回复请及时跟秘书处联系核对。）

3、作品要求

参选作品（含 PPT、视频等）及相关资料是评审委员会理解项目设计的最主要手段，应能充分表现项目的设计意图、应用 BIM/CIM 技术的价值和效果、技术创新点、节能减碳应用等。具体内容应包括：

参选 PPT：展现参选成果的主要特点和创新点,其中包括作品整体概况、项目团队介绍、BIM/CIM 应用情况介绍、BIM/CIM 应用特点及亮点说明、节能减碳应用成效成果（既包括社会效益也包括经济效益）、及其他辅助证明材料说明等。尽可能对成果总结性内容进行量化统计和量化分析。

视频文件：展现参选成果的主要特点和创新点的 BIM/CIM 视频。视频长度不超过 10 分钟。

4、作品评审

报名截止进入评比阶段后，评审委员会将进行初评、复评和答辩终审（现场或在线），对所有参选作品进行综合评比，评审结果在中国节能协会官网进行公示，最终决定作品的等级。

5、时间安排

2026 年 3 月 10 日~6 月 30 日，参选团队报名并提交作品；

2026 年 7 月 1 日~7 月 20 日，秘书处组织专家线上对全部作品进行初审，并公布答辩名单；

2026年7月21日~8月15日,秘书处邀请相关专家组织答辩终审;

2026年9月,公布成果遴选最终名单;

2026年10~11月,举办成果分享会。

四、成果与行业奖励、国家奖励直通车

本次遴选结果的一等成果(含)及以上作品获得者,将推荐申报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批准的“中国节能协会创新奖”(奖励编号为“0240”)的评选。该奖项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批准设立,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登记,由中国节能协会承办的全国性奖项。

五、其它事项

1、参选作品均要求使用正版软件设计完成;

2、参选者必须保证作品的原创性,不得抄袭、剽窃他人作品,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。侵权的法律责任概由剽窃、抄袭者承担;

3、参选作品原则上不予退还,请参选者自行保存底稿;

4、活动最终解释权归主办方所有,活动内容及时间变动将在主办方官网、官方微信公众平台、官方微博进行发布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组委会 秘书处

联系人:李依晨 15210236034 (微信同手机号)

邮箱:1004398817@qq.com

联系人：张 栋 18618363208（微信同手机号）

邮 箱：zhangdong@icfw.com.cn

联系人：马 勇 010 64525328

地 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 11 区 37 号楼北侧 2 楼

邮 编：100029

附件：

- 1、参选报名表
- 2、参选免责申明书

